

## 【提報教學計劃定期演練方案公告】

111年5月4日

主旨：各教學單位如有教學需求，請依說明提報教學計劃定期演練方案。

說明：

- 一、即日起受理各教學單位申請第一週期教學計畫定期演練方案，教學單位需經會議討論各教學活動內容調整或彈性調整局部課程範圍(如線上授課、分流授課、實體上課或其他替代方案等)，提報第一週期演練計畫。
- 二、第一週期演練期間：教學單位於5月9日至6月5日期間，可選擇部分日期區段或分次實施。(需於實施前三天提報教務處核備)
- 三、5月30日至6月2日：請教學單位檢討第一週期演練狀況，視教學需求提出第二週期演練計畫。
- 四、第二週期演練期間：6月6日至6月26日。
- 五、防疫相關會議應注意與師生溝通及資訊公告於各系網站最新消息。